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民國一一二年度

公司地址：台中市太平區永成路78號

公司電話：(04)22785177

個 體 財 務 報 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 - 6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7 - 8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9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1 - 12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13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 - 17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 - 35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5 - 36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7 - 59
(七)關係人交易	59 - 62
(八)質押之資產	62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2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63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63
(十二) 其他	63 - 68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9 - 70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1 - 75
3.大陸投資資訊	76 - 77
4.主要股東資訊	77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78 - 87

會計師查核報告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應收帳款及備抵呆帳之帳面金額分別為新台幣952,410仟元及41,949仟元，應收帳款淨額占資產總額13%，對於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係屬重大。應收帳款收回情況是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營運資金管理的關鍵要素，且備抵損失評估所採用的政策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判斷，且衡量結果影響應收帳款淨額，故本會計師決定應收帳款減損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的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瞭解並測試管理階層針對顧客信用風險評估及應收帳款催收管理所建立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評估管理階層制定備抵損失提列政策之合理性，包括瞭解管理階層評估預期損失率之相關資料；檢視期末應收帳款明細，根據各群組之預期損失率，重新計算提列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合理性；針對個別客戶銷貨金額重大者，分析應收帳款週轉率，評估其可回收性；針對個別客戶逾期金額重大或逾期天數較長者，評估其備抵呆帳金額之合理性及期後收款情形。

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中有關應收帳款相關揭露的適當性。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之被投資公司中，部分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新台幣31,027仟元及27,316仟元，分別占資產總額之0.41%及0.37%，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7,261仟元及6,628仟元，分別占稅前淨利之1.38%及2.42%。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1060027042號

金管證審字第1120349153號

陳明宏



會計師：

黃靖雅



中華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七日

仲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資 產		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六.1及十二	\$762,820	10	\$989,375	14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2、六.12及十二	791,344	11	622,728	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2、六.12、七及十二	119,117	2	70,686	1
1200	其他應收款	十二	12,375	-	17,685	-
130X	存貨	四及六.3	16,413	-	42,625	1
1410	預付款項		129	-	301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3,238	-	1,501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705,436	23	1,744,901	24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八及十二	200	-	20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4	5,165,711	68	4,833,641	6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5及八	599,717	8	650,204	9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四及六.6	61,212	1	62,442	1
1780	無形資產	四	16,563	-	19,50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17	19,576	-	14,184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9	2,689	-	-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四及六.13	6,583	-	7,588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5,872,251	77	5,587,761	76
1XXX	資產總計		\$7,577,687	100	\$7,332,662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志誠

經理人：劉棟樑

會計主管：莊子禾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負債及權益			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六.7及十二	\$450,000	6	\$370,000	5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11	66,955	1	58,066	1
2150	應付票據	十二	657	-	259	-
2170	應付帳款	十二	82,282	1	89,512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及十二	797,232	11	869,281	12
2200	其他應付款	十二	110,771	2	94,563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	31,424	-	40,058	1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四、六.8及十二	24,000	-	24,000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四、六.13及十二	18,003	-	19,760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581,324	21	1,565,499	21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四、六.8及十二	168,000	2	192,000	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17	258,039	4	202,121	3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四及六.9	-	-	19,672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四、六.13及十二	5,219	-	5,471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431,258	6	419,264	6
2XXX	負債總計		2,012,582	27	1,984,763	27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四及六.10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665,356	9	665,356	9
3200	資本公積		1,890,261	25	1,890,261	26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30,563	10	730,563	10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65,979	3	202,396	3
3350	未分配盈餘		2,213,091	29	2,125,301	29
	保留盈餘小計		3,209,633	42	3,058,260	42
3400	其他權益					
341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母公司		(200,145)	(3)	(265,978)	(4)
3XXX	權益總計		5,565,105	73	5,347,899	73
	負債及權益總計		\$7,577,687	100	\$7,332,662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志誠



經理人：劉棟樑



會計主管：莊子禾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三年及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註	一一三年度		一一二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11及七	\$3,878,276	100	\$3,423,56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3、六.14及七	(3,326,690)	(86)	(2,996,970)	(88)
5900	營業毛利		551,586	14	426,599	12
5910	未實現銷貨損益	七	(4,589)	-	(2,545)	-
5920	已實現銷貨損益		2,545	-	4,472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549,542	14	428,526	12
6000	營業費用	七				
6100	推銷費用		(97,885)	(2)	(171,479)	(5)
6200	管理費用		(231,322)	(6)	(218,207)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4,766)	(3)	(102,543)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四及六.12	(37,112)	(1)	33,258	1
	營業費用合計		(481,085)	(12)	(458,971)	(13)
6900	營業利益		68,457	2	(30,445)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15				
7010	其他收入		65,812	2	69,558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49,002	1	11,328	-
7050	財務成本		(10,747)	-	(16,147)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四及六.4	352,925	9	239,417	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56,992	12	304,156	9
7900	稅前淨利		525,449	14	273,711	8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17	(72,261)	(2)	(20,435)	-
8200	本期淨利		453,188	12	253,276	8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16及六.17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4,196	-	10,966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839)	-	(2,193)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1,084	2	(80,906)	(2)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6,458)	-	15,896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75,983	2	(56,237)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29,171	14	\$197,039	6
	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六.18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6.81		\$3.8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6.79		\$3.8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志誠



經理人：劉棟樑



會計主管：莊子禾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十三年及十二年度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附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總計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六.11	\$665,356	\$1,890,261	\$730,563	\$326,214	\$2,118,459	\$(200,974)	\$5,529,879
11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123,818)	123,818		-
股東現金股利						(365,945)		(365,945)
112年度淨利						253,276		253,276
112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8,773	(65,010)	(56,23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62,049	(65,010)	197,039
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13,080)	6	(13,074)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六.11	\$665,356	\$1,890,261	\$730,563	\$202,396	\$2,125,301	\$(265,978)	\$5,347,899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六.11	\$665,356	\$1,890,261	\$730,563	\$202,396	\$2,125,301	\$(265,978)	\$5,347,899
11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63,583	(63,583)		-
股東現金股利						(252,836)		(252,836)
113年度淨利						453,188		453,188
113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1,357	64,626	75,98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64,545	64,626	529,171
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60,336)	1,207	(59,129)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六.11	\$665,356	\$1,890,261	\$730,563	\$265,979	\$2,213,091	\$(200,145)	\$5,565,105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志誠



經理人：劉棟樑



會計主管：莊子禾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附註	一一三年度	一一二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525,449	\$273,71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52,216	60,935
攤銷費用		16,884	18,91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益		(122)	(55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	(8,775)
存貨(回升利益)跌價損失		(2,913)	3,60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352,925)	(239,417)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37,112	(33,258)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4,589	2,545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2,545)	(4,472)
利息收入		(24,344)	(22,832)
利息費用		10,747	16,14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		-	7,46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205,728)	679,750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48,431)	10,655
存貨減少		29,125	4,084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5,310	(8,541)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172	(10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737)	429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增加		(2,689)	-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9,795)	(8,151)
合約負債-流動增加		8,889	1,67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398	(232)
應付帳款(減少)增加		(7,230)	36,366
應付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72,049)	436,128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16,208	(39,479)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36)	1,62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減少)增加		(5,476)	1,29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入		(28,921)	1,189,513
收取之利息		24,344	22,832
支付之所得稅		(49,666)	(77,07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54,243)	1,135,275

(接次頁)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志誠



經理人：劉棟樑



會計主管：莊子禾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附註	一一三年度	一一二年度
(承前頁)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88,631)	(164,324)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489)	(3,72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049	551
存出保證金增加		(92)	(31)
取得無形資產		(4,990)	(2,096)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103,892	-
收取之股利		154,783	194,13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66,522	24,51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增加		-	4,830
短期借款增加		1,835,000	2,069,000
短期借款減少		(1,755,000)	(3,047,0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	110,0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	(110,000)
償還長期借款		(24,000)	(24,000)
租賃本金償還		(1,973)	(1,827)
支付之利息		(10,747)	(16,147)
發放現金股利		(252,836)	(365,945)
取得子公司股權		(129,278)	(35,80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38,834)	(1,416,89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226,555)	(257,10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89,375	1,246,48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1	\$762,820	\$989,375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志誠



經理人：劉棟樑



會計主管：莊子禾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民國一一二年度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成立於民國五十七年五月間，係有限公司組織，嗣於民國六十四年一月改組，變更組織為股份有限公司，從事縫紉機、縫紉機零件、鋁合金擠型、吸塵器及吸塵器零組件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九十六年度經主管機關核准上櫃，並於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正式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自一〇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起改於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掛牌買賣。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皆位於台中市太平區永成路78號。

本公司具控制能力之張家港伸興機電有限公司於民國八十七年三月依中國大陸法律於江蘇省註冊成立，主要從事縫紉機製造。

本公司具控制能力之伸興工業責任有限公司(越南)於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依越南法律於平陽省註冊成立，主要從事縫紉機製造。

本公司具控制能力之越興精密責任有限公司(越南)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依越南法律於平陽省註冊成立，主要從事鋁、鋅及鎂合金金屬零件壓鑄。

本公司具控制能力之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設立於民國七十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主要經營氣動工具、機械零件、五金零件、木工車床、木工鉋床等製造，光學零件加工、製造、買賣及前項產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七日通過發布。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公司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新準則及修正之首次適用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2.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缺乏可兌換性(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	民國114年1月1日

(1) 缺乏可兌換性(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說明貨幣間之可兌換性與缺乏可兌換性，及貨幣缺乏可兌換性時之匯率如何決定，並就貨幣缺乏可兌換性時增加額外之揭露規定。

以上之修正自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會計年度適用，本公司評估並無重大影響。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
4	揭露倡議—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9號)	民國116年1月1日
5	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民國115年1月1日
6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年度改善—第11冊	民國115年1月1日
7	與仰賴天然電力相關之合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民國115年1月1日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及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此準則於民國106年5月發布後，另於民國109年及110年發布修正，該等修正除於過渡條款中將生效日延後2年(亦即由原先民國110年1月1日延後至民國112年1月1日)並提供額外豁免外，並藉由簡化部分規定而降低採用此準則成本，以及修改部分規定使部分情況更易於解釋。此準則之生效將取代過渡準則(亦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此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主要改變如下：

(a) 提升損益表之可比性

於損益表中將收益及費損分類至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或停業單位等五個種類，其中前三個是新的分類，以改善損益表之結構，並要求所有企業提供新定義之小計（包括營業損益）。藉由提升損益表之結構及新定義之小計，能讓投資者於分析企業間之財務績效時能有一致之起點，並更容易對企業進行比較。

(b) 增進管理績效衡量之透明度

要求企業揭露與損益表相關之企業特定指標（稱為管理階層績效衡量）之解釋。

(c) 財務報表資訊有用之彙總

對決定財務資訊之位置係於主要財務報表或附註建立應用指引，此項改變預計提供更詳細及有用之資訊。要求企業提供更透明之營業費用資訊，以協助投資者尋找及了解其所使用之資訊。

(4) 揭露倡議—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9 號)

簡化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之揭露，並開放符合定義之子公司自行選擇適用此準則。

(5) 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

此修正包括：

(a) 釐清金融負債係於交割日除列，並對於交割日前使用電子支付結清之金融負債說明會計處理。

(b) 對具環境、社會及治理(ESG)相關連結特性或其他類似或有特性之金融資產，釐清如何評估其現金流量特性。

(c) 釐清無追索權資產及合約連結工具之處理。

(d) 對於條款與或有特性相關(包括與ESG連結)之金融資產或負債，以及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要求額外揭露。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 (a)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
- (b)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 (c)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施行指引之修正
- (d)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
- (e)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之修正
- (f)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

(7) 與仰賴天然電力相關之合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

此修正包括：

- (a) 釐清適用「本身使用」之規定。
- (b) 當合約被用以作為避險工具時，允許適用避險會計。
- (c) 增加附註揭露之規定，以幫助投資人了解該等合約對企業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公司除現正評估(3)及(5)之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之潛在影響，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前述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之影響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2. 編製基礎

本公司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因此，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個體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個體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係以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4.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之每一國外營運機構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對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但仍保留部分權益時，亦按處分處理。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5.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不具有將該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

6.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7.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公司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續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本公司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 貨幣時間價值
-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公司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 D.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租賃款，本公司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負債或一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息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息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8. 衍生工具

本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工具係用以規避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其中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避險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其餘非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則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之原始認列係以衍生工具合約簽訂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於續後採公允價值衡量。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數時，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則為金融負債。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直接認列於損益，惟涉及避險且屬有效部分者，則依避險類型認列於損益或權益項下。

主契約為非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者，當嵌入於主契約之衍生工具，其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嵌入式衍生工具應視為獨立之衍生工具處理。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公司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公司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10.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勞務提供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處理，非屬存貨範圍。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之規定，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以使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此等調整主要係考量投資子公司於合併財務報表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公報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處理及不同報導個體層級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差異，並借記或貸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或「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等科目。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時，本公司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係就與公司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公司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公司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 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 本公司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本公司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時，該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此外，當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對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時，本公司持續適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公司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資產項目	耐用年限
房屋及建築	5～50年
機器設備	5～15年
模具設備	2～7年
運輸設備	5～10年
辦公設備	3～10年
其他設備	3～15年
租賃改良	依租賃年限或耐用年限孰短者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值變動。

13. 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原始成本衡量，並包含取得該項資產之交易成本。投資性不動產之帳面金額包括於達到成本可認列之條件下，因修繕或新增現有投資性不動產而投入之成本，但一般日常發生之維修費用則不作為其成本之一部分。於原始認列後，除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或包括於分類為待出售之處分群組中)之條件者外，投資性不動產之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對該模式之規定處理，惟若其由承租人以使用權資產所持有且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之規定非為待出售者，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規定處理。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建築物	25年
使用權資產	1～5年

投資性不動產在處分、或永久不再使用且預期無法由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之情況下，即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本公司依資產實際用途決定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

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證據顯示用途改變時，本公司將不動產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或從投資性不動產轉出。

14. 租賃

本公司就合約成立日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公司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1)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 (2)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公司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公司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公司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公司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公司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 (3) 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公司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公司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 (1)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3)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公司，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公司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公司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公司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公司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係分類為融資租賃；若未移轉，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開始日，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認列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並按租賃投資淨額將其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對於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本公司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來自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認列為租金收入。對於營業租賃之非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於發生時認列為租金收入。

15.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值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本公司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電腦軟體成本	商標權	專利權
耐用年限	有限1~6年	有限7~10年	有限5~25年
使用之攤銷方法	直線法攤銷	直線法攤銷	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6.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公司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7.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當本公司預期某些或所有負債準備可被歸墊時，只有當歸墊幾乎完全確定時認列為單獨資產。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以可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折現時，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負債金額，認列為借款成本。

若義務事項係於一段期間發生，則公課支付負債係逐漸認列。

18. 收入認列

本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為銷售商品，會計處理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商品，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主要商品為縫紉機及吸塵器，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

本公司銷售商品交易之授信期間為45天~90天，大部分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

19.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0.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中。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以及精算損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 (1)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 (2)當公司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2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與員工間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其成本係以權益工具之給與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定價模式衡量。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成本係於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達成之期間內逐期認列，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於既得日前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權益交割交易所認列之累計費用，係反映既得期間之經過及本公司對最終將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每一報導期間期初及期末針對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認列之累計成本變動數，則認列至該期間之損益。

流通在外選擇權之稀釋效果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額外股份計算其稀釋效果。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2.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且於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且於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依「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暫時性例外之規定，因此不得認列支柱二所得稅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亦不得揭露其相關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1. 判斷

在採用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過程中，管理階層進行下列對個體財務報表金額認列最具有重大影響之判斷：

(1)營業租賃承諾－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對投資性不動產組合已簽訂商業不動產租約。基於對其約定條款之評估，本公司仍保留這些不動產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將該等租約以營業租賃處理。

2.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

本公司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係採用存續期間預計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將依據合約可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帳面金額)與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評估前瞻資訊)兩者間差額之現值為信用損失，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信用損失以未折現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

(2)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

(3) 退職後福利計畫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及預期薪資之增減變動等。對用以衡量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所使用假設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

(4)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公司營業所在地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公司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3.12.31	112.12.31
庫存現金	\$423	\$434
活期存款	597,138	618,879
定期存款	-	61,470
附買回票券	165,259	308,592
合 計	<u>\$762,820</u>	<u>\$989,375</u>

本公司現金及約當現金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2.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

	113.12.31	112.12.31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833,293	\$627,565
減：備抵損失	(41,949)	(4,837)
小 計	791,344	622,728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9,117	70,686
合 計	<u>\$910,461</u>	<u>\$693,414</u>

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45~90天。於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952,410仟元及698,251仟元，於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12，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存貨

(1) 明細如下：

	113.12.31	112.12.31
原 物 料	\$11,722	\$31,371
製 成 品	2,597	8,156
半 成 品	2,094	2,926
在 製 品	-	172
合 計	<u>\$16,413</u>	<u>\$42,625</u>

(2)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成本為3,326,690仟元，包括認列存貨跌價回升利益2,913仟元。產生存貨跌價回升利益，係因原先提列跌價及呆滯之部分存貨庫存已陸續消化所致。

(3)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成本為2,996,970仟元，包括認列存貨跌價損失3,604仟元。

(4) 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13.12.31		112.12.31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投資子公司：				
伸興工業責任有限公司(越南)	\$2,229,798	100.00%	\$2,057,738	100.00%
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46,558	25.49%	1,772,396	23.96%
ZENG HSING INDUSTRIAL CO., LTD.				
(BVI)	470,081	100.00%	535,781	100.00%
越興精密責任有限公司(越南)	305,039	100.00%	333,540	100.00%
臺灣喜佳股份有限公司	83,841	85.68%	(註)	(註)
三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46,393	53.00%	51,750	53.00%
小 計	<u>5,081,710</u>		<u>4,751,205</u>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被投資公司名稱	113.12.31		112.12.31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投資關聯企業：				
FOREMOST GULF INTERNATIONAL CO., LTD. (BVI)	52,974	30.00%	55,120	30.00%
臺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1,027	19.53%	27,316	19.53%
小 計	84,001		82,436	
合 計	\$5,165,711		\$4,833,641	

註：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度，共取得臺灣喜佳股份有限公司85.68%股權。

(2) 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3)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均以業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報表認列。相關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	113年度		112年度	
	採用權益法認列 之子公司、關聯 企業及合資損益 之份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採用權益法認列 之子公司、關聯 企業及合資損益 之份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投資子公司：				
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2,561	\$31,901	\$117,029	\$(7,892)
伸興工業責任有限公司(越南)	144,556	29,807	87,640	(56,244)
越興精密責任有限公司(越南)	27,129	4,130	11,806	(9,252)
ZENG HSING INDUSTRIAL CO., LTD. (BVI)	18,239	14,605	6,803	(5,838)
三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5,667	-	11,070	-
臺灣喜佳股份有限公司	299	-	-	-
小 計	348,451	80,443	234,348	(79,226)
投資關聯企業：				
臺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261	-	6,628	-
FOREMOST GULF INTERNATIONAL CO., LTD. (BVI)	(2,787)	641	(1,559)	(1,680)
小 計	4,474	641	5,069	(1,680)
合 計	\$352,925	\$81,084	\$239,417	\$(80,906)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投資關聯企業

本公司投資關聯企業之彙總財務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臺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3.12.31	112.12.31
總資產(100%)	\$179,195	\$196,814
總負債(100%)	20,325	56,946
	113年度	112年度
收入(100%)	\$117,522	\$88,551
淨利(100%)	37,178	33,934

公司名稱：FOREMOST GULF INTERNATIONAL CO., LTD. (BVI)

	113.12.31	112.12.31
總資產(100%)	\$188,392	\$195,656
總負債(100%)	11,811	11,811
	113年度	112年度
收入(100%)	\$-	\$-
淨利(損)(100%)	(9,401)	(5,199)

前述投資關聯企業於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或有負債或資本承諾，亦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5) 其他投資資訊

a.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以現金投資子公司之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	113年度	112年度
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9,278	\$35,807
臺灣喜佳股份有限公司	88,631	-
FOREMOST GULF INTERNATIONAL CO., LTD. (BVI)	-	12,499
伸興工業責任有限公司(越南)	-	151,825

b.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收取現金股利之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	113年度	112年度
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0,449	\$86,112
越興精密責任有限公司(越南)	59,760	-
三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024	8,268
臺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50	2,500
ZENG HSING INDUSTRIAL CO., LTD. (BVI)	-	97,258
合計	\$154,783	\$194,138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實收資本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依法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有迴轉時，得就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迴轉部分，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分派盈餘。

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90150022號函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本公司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本公司並無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情形。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七日及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二十一日之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3年度	112年度	113年度	112年度
特別盈餘公積之(迴轉)提列	\$(65,833)	\$63,583		
普通股現金股利	399,214	252,836	每股6元	每股3.8元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4。

11. 營業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3,819,445	\$3,399,333
佣金收入	49,996	15,711
權利金收入	8,835	8,525
合 計	<u>\$3,878,276</u>	<u>\$3,423,569</u>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收入細分

	113年度	112年度
	台灣部門	台灣部門
銷售商品	\$3,819,445	\$3,399,333
佣金收入	49,996	15,711
權利金收入	8,835	8,525
合 計	<u>\$3,878,276</u>	<u>\$3,423,569</u>

本公司係於商品之控制移轉予買方時認列收入，故屬某一時點滿足履約義務型態。

(2)合約餘額

合約負債—流動

	113.12.31	112.12.31	112.01.01
銷售商品	<u>\$66,955</u>	<u>\$58,066</u>	<u>\$56,396</u>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合約負債餘額重大變動之說明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收入	\$52,083	\$(49,154)
本期預收款增加(扣除本期發生並轉列收入)	60,972	50,824

(3)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

無此事項。

(4)自取得或履行客戶合約之成本中所認列之資產

無此事項。

12.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應收帳款	<u>\$37,112</u>	<u>\$(33,258)</u>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資訊如下：

113.12.31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 計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360天	361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681,357	\$228,198	\$580	\$-	\$768	\$41,507	\$952,410
損失率	-	-	0-10%	10-20%	20-50%	100%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	-	(58)	-	(384)	(41,507)	(41,949)
帳面金額	<u>\$681,357</u>	<u>\$228,198</u>	<u>\$522</u>	<u>\$-</u>	<u>\$384</u>	<u>\$-</u>	<u>\$910,461</u>

112.12.31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 計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360天	361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563,720	\$128,533	\$1,279	\$3	\$16	\$4,700	\$698,251
損失率	-	-	0-10%	10-20%	20-50%	100%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	-	(128)	(1)	(8)	(4,700)	(4,837)
帳面金額	<u>\$563,720</u>	<u>\$128,533</u>	<u>\$1,151</u>	<u>\$2</u>	<u>\$8</u>	<u>\$-</u>	<u>\$693,414</u>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113.01.01	\$-	\$4,837
本期增加金額	-	\$37,112
113.12.31	<u>\$-</u>	<u>\$41,949</u>
112.01.01	\$-	\$38,095
本期迴轉金額	-	(33,258)
112.12.31	<u>\$-</u>	<u>\$4,837</u>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3. 租賃

(1) 本公司為承租人

本公司承租多項不同之資產，包括不動產(房屋及建築)、運輸設備及其他設備。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1年至5年間，在此合約中並未對本公司加諸任何限制條款。

租賃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113.12.31	112.12.31
房屋及建築	\$82	\$1,061
運輸設備	-	795
其他設備	190	353
合 計	<u>\$272</u>	<u>\$2,209</u>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對使用權資產皆無增添。

(b) 租賃負債

	113.12.31	112.12.31
租賃負債		
流 動	\$253	\$1,974
非 流 動	29	281
合 計	<u>\$282</u>	<u>\$2,255</u>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15.(3)財務成本；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十二.5流動性風險管理。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 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13年度	112年度
房屋及建築	\$979	\$980
運輸設備	795	795
其他設備	163	54
合 計	\$1,937	\$1,829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租賃之費用	\$560	\$493

C.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2,561仟元及2,380仟元。

14.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13年度			112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1,025	\$242,104	\$263,129	\$43,288	\$230,230	\$273,518
勞健保費用	1,612	20,103	21,715	2,744	21,576	24,320
退休金費用	778	11,513	12,291	1,342	11,691	13,033
董事酬金	-	10,665	10,665	-	6,091	6,091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014	5,647	6,661	789	5,694	6,483
折舊費用	3,076	49,140	52,216	7,989	52,946	60,935
攤銷費用	-	16,884	16,884	-	18,919	18,919

附註:(1)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279 人及 271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 8 人及 9 人。

(2) 本公司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 1,121 仟元及 1,211 仟元；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 971 仟元及 1,044 仟元，兩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減少為 7%。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員工之薪資報酬政策如下：

本公司於章程訂有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政策，並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評估與監督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制度。董事及經理人酬勞訂定之程序係以本公司之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員工績效考核作為評核之依據，除參考公司的營運績效、未來風險、發展策略及產業趨勢外，亦考量個人對公司績效的貢獻，給予合理報酬。

本公司遵照法令規定與各地區需求，制定完整的員工福利制度，以提供員工良好之薪酬及福利條件。員工薪酬包含按月發給之薪資、按經營績效發放之分紅獎金及依據年度獲利狀況及章程規定所發放之員工酬勞。公司每年定期進行全公司同仁之績效考核作業，確實瞭解同仁之工作績效，以為升遷、訓練發展及薪酬發放之依據。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二至百分之六為員工酬勞，不高於百分之四為董事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係依當年度之獲利狀況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並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若董事會決議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則以董事會決議日之前一日收盤價作為配發股票股數之計算基礎，如估列數與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估列情形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員工酬勞	\$20,000	\$12,000
董事酬勞	8,250	4,000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七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一三年度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分別為20,000仟元及8,250仟元，其與民國一一三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度實際配發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金額與民國一一二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利息收入	\$24,344	\$22,832
租金收入	2,057	2,057
什項收入	39,411	44,669
合 計	<u>\$65,812</u>	<u>\$69,558</u>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3年度	112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	\$48,880	\$2,131
淨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22	55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	8,775
什項支出	-	(129)
合 計	<u>\$49,002</u>	<u>\$11,328</u>

(3) 財務成本

	113年度	112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10,719	\$16,087
租賃負債之利息	28	60
合 計	<u>\$10,747</u>	<u>\$16,147</u>

16.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1)民國一一三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當期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4,196	\$-	\$14,196	\$(2,839)	\$11,357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81,084	-	81,084	(16,458)	64,626
合計	<u>\$95,280</u>	<u>\$-</u>	<u>\$95,280</u>	<u>\$(19,297)</u>	<u>\$75,983</u>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民國一一二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當期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0,966	\$-	\$10,966	\$(2,193)	\$8,773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80,906)	-	(80,906)	15,896	(65,010)
合計	<u>\$ (69,940)</u>	<u>\$-</u>	<u>\$ (69,940)</u>	<u>\$13,703</u>	<u>\$ (56,237)</u>

17. 所得稅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如下：

(A)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3年度	112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付所得稅	\$41,032	\$25,888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 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31,229	(5,453)
所得稅費用	<u>\$72,261</u>	<u>\$20,435</u>

(B)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3年度	112年度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839	\$2,193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6,458	(15,896)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u>\$19,297</u>	<u>\$(13,703)</u>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C)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525,449	\$273,711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105,090	\$54,742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	(15,000)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33,667)	(27,840)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838	586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	7,947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72,261	\$20,435

(D)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1) 一一三年度

項 目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益	\$(13,775)	\$(9,234)	\$-	\$(23,009)
呆帳損失	-	6,517	-	6,517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3,003	(583)	-	2,420
淨確定福利負債	995	(1,993)	(2,839)	(3,837)
土地增值稅	(87)	-	-	(87)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257,908)	(25,394)	-	(283,30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評價	542	(542)	-	-
廉價購買利益	(16)	-	-	(1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79,309	-	(16,458)	62,851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31,229)</u>	<u>\$ (19,297)</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 (187,937)</u>			<u>\$ (238,463)</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14,184</u>			<u>\$19,576</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 (202,121)</u>			<u>\$ (258,039)</u>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一一二年度

項 目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益	\$(13,540)	\$(235)	\$-	\$(13,775)
呆帳損失	4,842	(4,842)	-	-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2,282	721	-	3,003
淨確定福利負債	3,288	(100)	(2,193)	995
土地增值稅	(87)	-	-	(87)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256,344)	(1,564)	-	(257,90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評價	(10,931)	11,473	-	542
廉價購買利益	(16)	-	-	(1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63,413	-	15,896	79,309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5,453</u>	<u>\$13,703</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207,093)</u>			<u>\$(187,937)</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19,938</u>			<u>\$14,18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227,031)</u>			<u>\$(202,121)</u>

(3)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無此情形。

(4)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無此情形。

(E)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至民國一一一
年度。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8.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年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轉換公司債之利息後)除以當年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13年度	112年度
(1)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仟元)	\$453,188	\$253,276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66,536	66,536
基本每股盈餘(元)	\$6.81	\$3.81
(2)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仟元)	\$453,188	\$253,276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66,536	66,536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股票(仟股)	202	112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66,738	66,648
稀釋每股盈餘(元)	\$6.79	\$3.80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七、關係人交易

1.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伸興工業責任有限公司(越南)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越興精密責任有限公司(越南)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三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張家港伸興機電有限公司	間接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張家港保稅區巧興機電有限公司	間接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張家港伸興貿易有限公司	間接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臺灣喜佳股份有限公司	間接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林志誠等共20人	為本公司董事及副總經理以上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佣金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代關係人採購原材料銷售予關係人情
形如下：

(a) 一一三年度

關係人名稱	售價	帳列成本	佣金收入
伸興工業責任有限公司(越南)	\$476,668	\$432,110	\$44,558
張家港伸興機電有限公司	47,125	42,454	4,671
三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5,378	5,595	(217)
臺灣喜佳股份有限公司	2,627	2,069	558
	<u>\$531,798</u>	<u>\$482,228</u>	<u>\$49,570</u>

(b) 一一二年度

關係人名稱	售價	帳列成本	佣金收入
伸興工業責任有限公司(越南)	\$245,332	\$228,770	\$16,562
張家港伸興機電有限公司	46,374	43,074	3,300
三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3,686	28,811	(5,125)
臺灣喜佳股份有限公司	2,434	1,974	460
	<u>\$317,826</u>	<u>\$302,629</u>	<u>\$15,197</u>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因上述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銷貨利益
分別為4,589仟元及2,545仟元。上開銷貨交易價格暨收款條件按一般交易條
件辦理。

本公司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關係人部
份國內客戶為月結30~60天；國外客戶約為起運點90天，非關係人部份國內
客戶為月結30~60天，國外客戶為起運點60~120天。年底之流通在外款項為
無擔保、免計息且須以現金清償。對於應收關係人帳款並未收受任何保證。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進貨

	113年度	112年度
伸興工業責任有限公司(越南)	\$3,105,189	\$2,586,055
張家港伸興機電有限公司	152,218	242,637
三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0,109	41,362
張家港伸興貿易有限公司	15,194	12,536
臺灣喜佳股份有限公司	5	-
合計	<u>\$3,302,715</u>	<u>\$2,882,590</u>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相當，其付款期限為1至3個月。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3.12.31	112.12.31
伸興工業責任有限公司(越南)	\$85,326	\$55,099
張家港保稅區巧興機電有限公司	20,155	4,337
張家港伸興機電有限公司	12,422	9,653
三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778	363
臺灣喜佳股份有限公司	404	1,188
越興精密責任有限公司(越南)	32	46
合計	<u>\$119,117</u>	<u>\$70,686</u>

(4)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3.12.31	112.12.31
伸興工業責任有限公司(越南)	\$764,288	\$833,300
張家港伸興機電有限公司	23,515	26,336
三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8,434	7,329
張家港伸興貿易有限公司	995	2,235
臺灣喜佳股份有限公司	-	81
合計	<u>\$797,232</u>	<u>\$869,281</u>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權利金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張家港伸興機電有限公司	\$8,835	\$8,525

(6) 權利金費用(帳列推銷費用-其他)

	113年度	112年度
三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29	\$785

(7)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31,309	\$29,579
退職後福利	472	472
合計	\$31,781	\$30,051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113.12.31	112.12.31	擔保債務內容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建築物	\$430,216	\$443,449	銀行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	21,075	21,075	銀行借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200	200	海關進口通關保證金
合 計	\$451,491	\$464,724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背書保證

本公司因關係人融資或從事衍生性金融工具交易所需而提供背書保證，請參閱附註十三.1.(2)說明。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金融資產</u>	113.12.31	112.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762,397	\$988,941
應收帳款淨額(含關係人)	910,461	693,414
其他應收款	12,375	17,68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	200
<u>金融負債</u>	113.12.31	112.12.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450,000	\$370,000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880,171	959,052
其他應付款	110,771	94,563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192,000	216,000
租賃負債	282	2,255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依公司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公司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公司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及越南盾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 (1) 當新臺幣對美金升值/貶值1%時，對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7,924仟元及6,516仟元；權益則無影響。
- (2) 當新臺幣對越南盾升值/貶值1%時，對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損益無影響；權益則分別減少/增加25,394仟元及23,936仟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有關投資、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本公司以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之組合，並輔以利率交換合約以管理利率風險，惟因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未適用避險會計。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浮動利率借款及利率交換合約，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十個基本點，對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642仟元586仟元。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公司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公司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77.82%及85.43%，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公司之財務部依照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銀行借款及租賃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13.12.31					
短期借款	\$451,609	\$-	\$-	\$-	\$451,609
應付款項	880,171	-	-	-	880,171
長期借款(含一年以內 到期長期借款)	27,387	53,426	51,630	74,077	206,520
租賃負債	253	29	-	-	282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12.12.31					
短期借款	\$371,336	\$-	\$-	\$-	\$371,336
應付款項	959,052	-	-	-	959,052
長期借款(含一年以內到期長期借款)	27,565	53,877	52,208	99,408	233,058
租賃負債	2,001	284	-	-	2,285

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一三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短期票券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13.01.01	\$370,000	\$-	\$216,000	\$2,255	\$588,255
現金流量	80,000	-	(24,000)	(1,973)	54,027
非現金之變動	-	-	-	-	-
113.12.31	<u>\$450,000</u>	<u>\$-</u>	<u>\$192,000</u>	<u>\$282</u>	<u>\$642,282</u>

民國一一二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短期票券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12.01.01	\$1,348,000	\$-	\$240,000	\$4,082	\$1,592,082
現金流量	(978,000)	-	(24,000)	(1,827)	(1,003,827)
非現金之變動	-	-	-	-	-
112.12.31	<u>\$370,000</u>	<u>\$-</u>	<u>\$216,000</u>	<u>\$2,255</u>	<u>\$588,255</u>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公司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受益憑證、債券及期貨等)。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C.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上市櫃私募股票、無活絡市場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及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
- D.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應付公司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 E.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衍生金融工具，其中屬非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交易對手報價或存續期間適用之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屬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則採用交易對手報價、適當之選擇權定價模式(例如Black-Scholes模型)或其他評價方法(例如，Monte Carlo Simulation)計算公允價值。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公司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8.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公司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3)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但須揭露公允價值之層級資訊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資產：				
投資性不動產(詳附註六.6)	\$-	\$-	\$86,482	\$86,482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資產：				
投資性不動產(詳附註六.6)	\$-	\$-	\$84,485	\$84,485

9.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3.12.31			112.12.31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48,504	32.781	\$1,590,010	\$50,408	30.735	\$1,549,29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越盾	1,974,668,522	0.001286	2,539,424	1,887,733,118	0.001268	2,393,646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24,331	32.781	797,595	29,207	30.735	897,677

由於本公司之個體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外幣兌換利益為48,880仟元及2,131仟元。

10. 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外幣以元為單位)

編號 (註一)	背書保證者公司 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限額 (註三)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 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 擔保之 背書保 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四)	屬母公 司對子 公司背 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註二)										
0	伸興工業股份有 限公司	伸興工業責任有限公 司(越南)	(2)	\$1,669,531	\$1,245,678 (USD38,000,000)	\$967,040 (USD29,500,000)	\$-	\$-	17.38%	\$2,226,042	是	否	否

註一：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標示種類即可：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三：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對海外單一聯屬公司則以不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三十為限。

註四：總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40%為限。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伸興工業責任有限公司(越南)	母子公司	進貨	\$3,105,189	37.24%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正常	正常	應付帳款 \$(764,288)	(43.25%)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伸興工業責任有限公司(越南)	母子公司	銷貨(註一)	\$476,668	5.72%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正常	正常	應收帳款 \$85,326	4.83%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張家港伸興機電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152,218	1.83%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正常	正常	應付帳款 \$(23,515)	(1.33%)	

註一：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帳列三角貿易之銷貨收入與銷貨成本以淨額列示，於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佣金收入 44,558 仟元。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請參閱附註十三.1.(7)說明。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期末持股情形、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外幣以元為單位)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期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利益 (損失)	本公司本期認列之 投資利益(損失)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ZENG HSING INDUSTRIAL Co.,LTD. (BVI)	P.O. BOX 957,OFFSHORE INCORPORATION 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係轉投資控制大陸子公司	\$347,437 (USD 10,250,000)	\$451,329 (USD 13,500,000)	10,250 股	100%	\$470,081	\$17,830	\$18,239	註1
ZENG HSING INDUSTRIAL Co.,LTD. (BVI)	ARCORIS PTE LTD.	8 CROSS STREET #24-03/04 PWC BUILDING SINGAPORE (048424)	控股公司	\$218,237 (USD 7,000,000)	\$218,237 (USD 7,000,000)	7,000,000 股	100%	\$132,736	\$(735)	\$(735)	
ARCORIS PTE LTD.	ZORCA WORLDWIDE LTD.	Marcy Building, 2nd Floor, Purcell Estate P.O. Box 2416 Road Town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控股公司	\$-	\$191,933 (USD 6,470,000)	64,700 股	100%	\$-	\$(3,639)	\$(3,639)	
ZORCA WORLDWIDE LTD.	臺灣喜佳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汐止區大同路一段175號11樓	縫紉機買賣	\$-	\$185,452 (USD 6,365,194)	-	-%	\$-	\$(2,881)	\$(2,965)	
ZENG HSING INDUSTRIAL Co.,LTD. (BVI)	杰申科技有限公司(塞席爾)	Global Gateway 8, Rue de la Perle	控股公司	\$33,239 (USD 1,100,000)	\$33,239 (USD 1,100,000)	1,200,000 股	100%	\$24,873	\$(1,565)	\$(1,565)	
杰申科技有限公司(塞席爾)	杰申越南科技責任有限公司	越南平陽省北新淵縣新平社越南-新加坡II-A工業區第31路 VSIP II-A 38號	過濾設備之研究設計及製造	\$39,494 (USD 1,204,000)	\$39,494 (USD 1,204,000)	-	100%	\$24,873	VND (1,221,461,922)	\$(1,565)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伸興工業責任有限公司(越南)	越南平陽省順安縣越南新加坡工業區	縫紉機製造	\$1,201,379 (USD 40,000,000)	\$1,201,379 (USD 40,000,000)	-	100%	\$2,229,798	VND 112,846,434,065	\$144,556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越興精密責任有限公司(越南)	越南平陽省新淵縣慶平社南新淵工業區	鋁、鋅及鎂合金金屬零件壓鑄	\$347,158 (USD 11,173,331)	\$347,158 (USD 11,173,331)	-	100%	\$305,039	VND 21,177,539,425	\$27,129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臺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臺中市南屯區工業區22路2號	碳纖維布製造	\$13,317	\$13,317	1,774,999 股	19.53%	\$31,027	\$37,178	\$7,261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三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烏日區北里里太明路259號	縫紉機製造	\$31,330	\$31,330	1,378,000 股	53.00%	\$46,393	\$10,692	\$5,667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 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期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利益 (損失)	本公司本期認列之 投資利益(損失)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喜佳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汐止區大同路一段175號11樓	縫紉機買賣	\$88,631 (USD2,740,000)	-	15,421,630股	85.68%	\$83,841	\$(2,881)	\$299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FOREMOST GULF INTERNATIONAL CO., LTD. (BVI)	Portcullis Chambers, 4th Floor, Ellen Skelton Building, 3076 Sir Francis Drake Highway,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VG1110	控股公司	\$55,716 (USD 1,950,000)	\$55,716 (USD 1,950,000)	15,000股	30%	\$52,974	\$(9,401)	\$(2,787)	
FOREMOST GULF INTERNATIONAL CO., LTD. (BVI)	FOREMOST GULF INTERNATIONAL AL (Vietnam)	No.21 Vsp II, Street No.6, Vietnam-Singapore II Industrial Park, Hoa Phu Ward, Thu Dau Mot City, Binh Duong Province	製造電子元件	\$140,404 (USD 4,700,000)	\$140,404 (USD 4,700,000)	-	100%	\$174,484	VND (7,554,537,646)	\$(9,677)	
伸興工業責任有限公司(越南)	越南伸興貿易責任有限公司	越南平陽省，順安市，平和防，平陽大道，Canary Plaza，03-08號公寓	進出口貿易、批發、零售	\$31,168 (USD 1,000,000)	\$31,168 (USD 1,000,000)	-	100%	\$27,489	VND (1,251,504,701)	\$(1,603)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梧棲區經二路59號	汽車、工業應用等精密零件製造	\$1,966,518	\$1,837,240	15,367,000股	25.49%	\$1,946,558	\$657,896	\$152,561	
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IPO INTERNATIONAL CO., LTD.	薩摩亞	買賣業	\$946,313 (USD31,133,211)	\$946,313 (USD31,133,211)	31,133,211股	100%	\$3,212,101	\$536,545 (註2)	\$540,520 (註3)	子公司
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M Joint (Cayman) Holding Co., LTD.	開曼	財務投資業務	\$61,760 (USD2,045,753)	\$61,760 (USD2,045,753)	4,912,749股	35.71%	\$4,406	\$(4,872) (註2)	\$(1,741) (註3)	子公司
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泰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買賣業	\$900	\$900	90,000股	100%	\$867	\$1 (註2)	\$1 (註3)	子公司
TIPO INTERNATIONAL CO., LTD.	香港信豐企業有限公司	香港	財務投資業務	\$216,811 (USD7,133,211 HKD220,000)	\$216,811 (USD7,133,211 HKD220,000)	-	100%	\$1,804,720	\$382,879 (註2)	已併子公司處理 (註3)	孫公司
T&M Joint (Cayman) Holding Co., LTD	Matec Southeast Asia (Thailand) Co., Ltd.	泰國	製造業	\$204,635 (USD6,606,203)	\$204,635 (USD6,606,203)	216,276股	99.99%	\$15,121	\$(4,258) (註2)	已併子公司處理 (註3)	孫公司

註1：ZENG HSING INDUSTRIAL Co., LTD. (BVI)之投資利益包含轉投資公司之投資利益。

註2：本期認列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損益包含該等公司認列其再轉投資公司之投資損益。

註3：本期認列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損益包含該等公司因順流交易產生之投資損益。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具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①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註一)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是否為 關係人	往來 科目	本期最高 餘額	期末餘額 (董事會核准額度) (註二)	實際動 支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往來 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 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名稱	價值		
1	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IPO INTERNATIONAL CO.,LTD	是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96,686	\$131,124	\$-	NA	有短期融通之 必要	不適用	營運週轉	\$-	無	\$-	\$404,714 (註三)	\$1,618,859 (註三)
1	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M JOINT (CAYMAN) HOLDING CO., LTD.	是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737	\$2,950	\$2,786	NA	有短期融通之 必要	不適用	營運週轉	\$-	無	\$-	\$404,714 (註三)	\$1,618,859 (註三)
1	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ATEC SOUTHEAST ASIA (THAILAND) CO., LTD.	是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29,168	\$71,760	\$28,704	3.0%~ 3.5%	有短期融通之 必要	不適用	營運週轉	\$-	無	\$-	\$404,714 (註三)	\$1,618,859 (註三)
2	東莞信豐五金機械 塑膠工業有限公司	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是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19,221	\$319,221	\$-	NA	有短期融通之 必要	不適用	營運週轉	\$-	無	\$-	\$4,047,148 (註四)	\$4,047,148 (註四)
3	浙江宇鑽精密元件 有限公司	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是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19,221	\$319,221	\$-	NA	有短期融通之 必要	不適用	營運週轉	\$-	無	\$-	\$4,047,148 (註四)	\$4,047,148 (註四)

註一：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發行人填 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屬合併個體間之應沖銷交易，業已調整沖銷。

註三：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直接及間接投資百分之百之子公司，個別對象之限額為本公司財報淨值的百分之十為限；資金貸與總額為本公司財報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四：東莞信豐五金機械塑膠工業有限公司與浙江宇鑽精密元件有限公司對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者，或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對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從事資金貸與者，融資金額不受貸與企業淨值百分之四十之限制，惟以被貸與企業淨值之百分之百為限。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②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③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④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⑤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⑥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⑦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伸興工業責任有限公司(越南)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	\$3,105,189	37.24%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正常	正常	應收帳款 \$764,288	43.25%	
東莞信豐五金機械塑膠工業有限公司	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銷貨	\$601,147	7.21%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正常	正常	其他應收款 \$105,723	5.98%	
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信豐五金機械塑膠工業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進貨	\$601,147	7.21%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正常	正常	其他應付款 \$(105,723)	(5.98%)	
伸興工業責任有限公司(越南)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476,668	5.72%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正常	正常	應付帳款 \$(85,326)	(4.83%)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張家港伸興機電有限公司	張家港保稅區巧興機電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銷貨	\$223,125	2.68%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正常	正常	應收帳款 \$24,843	1.41%	
張家港保稅區巧興機電有限公司	張家港伸興機電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進貨	\$223,125	2.68%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正常	正常	應付帳款 \$(24,843)	(1.41%)	
張家港伸興機電有限公司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	\$152,218	1.83%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正常	正常	應收帳款 \$23,515	1.33%	
浙江宇鑽精密元件有限公司	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銷貨	\$195,761	2.35%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正常	正常	應收帳款 \$48,328	2.73%	
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宇鑽精密元件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進貨	\$195,761	2.35%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正常	正常	應付帳款 \$(48,328)	(2.73%)	
張家港伸興貿易有限公司	伸興工業責任有限公司(越南)	聯屬公司	銷貨	\$148,314	1.78%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正常	正常	應收帳款 \$23,394	1.32%	
伸興工業責任有限公司(越南)	張家港伸興貿易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進貨	\$148,314	1.78%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正常	正常	應付帳款、應付設備款 \$(23,394)	(1.32%)	

⑧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帳列應收帳款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附註
					金額	處理方式			
伸興工業責任有限公司(越南)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764,288	3.89	\$-	-	\$222,987	\$-	主係應收銷貨款

⑨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大陸投資資訊

(1) 本公司透過 ZENG HSING INDUSTRIAL CO., LTD. (BVI)、張家港伸興
機電有限公司及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對大陸轉投資其相關資訊如下：
(外幣以元為單位)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及 對公司經營之影 響	實 收 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 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 資 金 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 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1)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張家港伸興機 電有限公司	縫紉機、吸塵器 及其零件之生產 與銷售業務	USD 3,250,000	係透過第三地區 投資設立公司再 投資大陸公司	\$103,024 (USD 2,603,039)	\$- (USD 2,603,039)	\$103,024 (USD 2,603,039) (註5)	\$- (USD 2,603,039)	100%	\$19,949	\$294,721	\$606,227 (USD15,307,341) (RMB 27,000,000)
張家港保稅區 巧興機電有限 公司	縫紉機、吸塵器 及其零件之買賣	USD 500,000	係透過第三地區 投資設立公司投 資大陸公司之再 投資公司	\$14,931 (USD 500,000)	\$- (USD 500,000)	\$- (USD 500,000)	\$14,931 (USD 500,000)	100%	RMB 4,521,310	RMB 26,885,992	RMB 26,251,891
張家港伸興貿 易有限公司	縫紉機及吸塵器 之零件買賣	RMB 1,000,000	係透過第三地區 投資設立公司投 資大陸公司之再 投資公司	\$- (USD 500,000)	\$- (USD 500,000)	\$- (USD 500,000)	\$- (USD 500,000)	100%	RMB 2,581,717	RMB 8,106,348	RMB 9,197,561
上海黛布拉商 貿有限公司	縫紉機、吸塵器 及其零件之買賣	本期註銷 登記	係透過第三地區 投資設立公司投 資大陸公司之再 投資公司	\$- (USD 500,000)	\$- (USD 500,000)	\$- (USD 500,000)	\$- (USD 500,000)	100%	RMB 9,653	\$- (USD 500,000)	\$- (USD 500,000)
東莞信豐五金 機械塑膠工業 有限公司	買賣製造業	HKD 58,385,000 (註3)	係透過第三地區 投資設立公司再 投資大陸公司	\$230,289 (USD7,120,536)	\$- (USD 500,000)	\$- (USD 500,000)	\$230,289 (USD7,120,536)	100%	\$382,645	\$1,800,850	\$717,836
浙江宇鑽精密 元件有限公司	買賣製造業	USD 28,000,000 (註6)	係透過第三地區 投資設立公司再 投資大陸公司	\$686,956 (USD23,000,000)	\$- (USD 500,000)	\$- (USD 500,000)	\$686,956 (USD23,000,000)	100% (註6)	\$119,665	\$1,328,954	\$- (USD 500,000)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淨值×60% (註 4)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4,931 (USD 500,000)	\$153,298(註 2) (USD 4,098,355)	\$3,339,063
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17,245 (USD30,120,536)	\$917,245 (USD30,120,536)	\$2,428,288

(註1)：係依據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核閱的財務報表認列。

(註2)：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為\$153,298 (USD4,098,355)，其中利用大陸投資事業之盈餘轉增資USD4,245,316免計入本公司限額。

(註3)：部分股權經由股權受讓方式取得。

(註4)：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投資限額為投資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六十為比例上限。

(註5)：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減資金額為\$104,936 (USD3,250,000)，其中包含大陸投資事業之盈餘轉增資\$1,912 (USD646,961)。

(註6)：東莞信豐五金機械塑膠工業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七月十日新增注資USD5,000,000，取得該公司17.86%股權，本公司透過TIPO INTERNATIONAL CO., LTD.(SAMOA)綜合持股比例為100%。

(2)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所產生之重大交易暨其價格、付款等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三.1.(7)。

4.主要股東資訊：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有股權比例達 5%以上之股東。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度

項 目	編號／ 索引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1
應收帳款明細表	2
存貨淨額明細表	3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5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6
投資性不動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6
短期借款明細表	5
應付帳款明細表	6
應付帳款-關係人明細表	附註七、2
本期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7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8
長期借款明細表	附註六、8
營業收入明細表	9
營業成本明細表	10
製造費用明細表	11
營業費用明細表	12
營業外收入及費用明細表	附註六、15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零 用 金		\$423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4,399	
活期存款—台幣		114,671	
活期存款—外幣	美元 14,483,351 元		
	日 幣 10,996 元		
	人民 幣 355,735 元		
	歐 元 48,235 元	478,068	
附買回票券	美元 5,041,305 元	165,259	期間：113/12/20-114/02/07 利率：4.70%-4.75%
合 計		<u>\$762,820</u>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小 計	合 計	
關係人				
伸興工業責任有限公司(越南)		\$85,326		
其 他(註)		33,791	\$119,117	
非關係人				
客戶 A		\$624,767		
其 他(註)		208,526		
減：備抵損失		(41,949)	791,344	
合 計			<u>\$910,461</u>	

(註)：客戶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者，合併列示。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存貨淨額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成 本	市 價	備 註
原 料	\$20,363	\$23,661	市價之取決：原料、半成品及製成品皆指淨變現價值。
在 製 品	-	-	
半 成 品	3,638	4,683	
製 成 品	4,512	7,883	
合 計	28,513	\$36,227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2,100)		
淨 額	\$16,413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4.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被投資公司 名稱或標的	期 初 餘 額		股利匯回	本 期 增 加 (註一)		本 期 減 少 (註一)		聯屬公 司間未 實現銷 貨毛利	本期認 列投資 收益	累積 換算 調整數	其他	期 末 餘 額			股權淨值	評 價 基 礎	提供擔 保或質 押情形
	股 數	金 額		股數	金 額	股數	金 額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金 額			
伸興工業責任有限 公司(越南)	-	\$2,057,738	\$-	-	\$-	-	\$-	\$(2,303)	\$144,556	\$29,807	\$-	-	100%	\$2,229,798	\$2,234,385	權益法	無
宇隆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14,444,000	1,772,396	(80,449)	923,000	129,278	-	-	-	152,561	31,901	(59,129)	15,367,000	25.49%	1,946,558	4,047,148	權益法	無
ZENG HSING INDUSTRIAL CO., LTD. (BVI)	20,000	535,781	-	-	-	(9,750)	(103,892)	259	18,239	14,605	5,089	10,250	100%	470,081	469,084	權益法	無
越興精密責任有限 公司(越南)	-	333,540	(59,760)	-	-	-	-	-	27,129	4,130	-	-	100%	305,039	305,039	權益法	無
FOREMOST GULF INTERNATION AL CO., LTD. (BVI)	15,000	55,120	-	-	-	-	-	-	(2,787)	641	-	15,000	30%	52,974	176,581	權益法	無
三道工業股份有限 公司	1,378,000	51,750	(11,024)	-	-	-	-	-	5,667	-	-	1,378,000	53%	46,393	85,305	權益法	無
臺炭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1,774,999	27,316	(3,550)	-	-	-	-	-	7,261	-	-	1,774,999	19.53%	31,027	158,870	權益法	無
臺灣喜佳股份有限 公司	-	-	-	15,421,630	88,631	-	-	-	299	-	(5,089)	15,421,630	85.68%	83,841	97,854	權益法	無
合 計		\$4,833,641	\$(154,783)		\$217,909		\$(103,892)	\$(2,044)	\$352,925	\$81,084	\$(59,129)			\$5,165,711			

註一：本期增減變動情形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六.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科目說明。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5.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借款種類	銀行別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利率	借款額度	抵押或擔保品	備註
信用借款	彰銀-營業部	\$125,000	113.09.27-114.05.29	1.725%	\$250,000	無	
信用借款	花旗銀行	170,000	113.12.12-114.03.12	1.78%	美金 12,800 仟元	無	
信用借款	台新銀行	125,000	113.12.25-114.01.24	1.78%	300,000	無	
信用借款	台銀-台中	20,000	113.11.29-114.02.27	1.78%	300,000	無	
信用借款	永豐銀行	10,000	113.12.31-114.02.20	1.825%	300,000	無	
合計		<u>\$450,000</u>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6.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供應商 A	支付原料款	\$21,939	
供應商 B	支付原料款	7,757	
供應商 C	支付原料款	4,528	
供應商 D	支付原料款	4,504	
供應商 E	支付原料款	4,387	
其 他(註)	支付原料款	39,167	
合 計		<u>\$82,282</u>	

(註)：供應商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者，合併列示。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7.本期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期初應付所得稅	\$40,058	
加：當期所得稅	41,032	
減：本期支付	(49,666)	
期末應付所得稅	<u>\$31,424</u>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8.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應付薪資及獎金	\$59,030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28,250	
應付保險費	1,746	
應付勞務費	2,975	
應付佣金	2,286	
其 他	16,484	
合 計	<u>\$110,771</u>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9.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數 量(台)	金 額	備 註
縫紉機產品	1,743,574	\$3,584,391	台數已與銷貨退回淨額表達。
吸塵器成品	32,543	93,539	
零件		79,786	
佣金收入		49,996	
權利金收入		8,835	
其他		64,624	
合 計		3,881,171	
減：銷貨退回		(2,536)	
銷貨折讓		(359)	
營業收入淨額		<u>\$3,878,276</u>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金 額
A.自製產品銷貨成本	
直接原料：期初存料	\$42,421
加：本期進料淨額	400,454
雜項入庫	311
減：出售原物料	(353,989)
轉列樣品費	(95)
報 廢	(1,394)
盤 虧	(4)
期末存料	(20,363)
直接原料耗用	67,341
半成品期初存貨	3,956
加：本期半成品進貨淨額	66,167
盤 盈	1
減：出售半成品	(63,991)
雜項領用	(96)
報 廢	(195)
半成品期末存貨	(3,638)
製成品成本	2,204
本期耗用原物料	69,545
加：期初在製品	232
直接人工	15,475
製造費用(明細表 11)	16,118
委外加工費	8,212
減：期末在製品	-
製造成本	109,582
加：期初製成品	86
本期進貨	1,142
減：轉列樣品費用	(15)
雜項領用	(90)
報 廢	(4)
期末製成品	-
自製產品銷貨成本(轉次頁)	110,701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營業成本明細表(續)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金 額
B. <u>外購商品銷貨成本</u> (承前頁)	
加：期初外購商品	10,943
本期進貨	3,276,818
減：轉列樣品費	(35)
雜項領用	(1,636)
報 廢	-
期末存貨	(4,512)
外購商品銷貨成本	<u>3,281,578</u>
C. <u>其他成本</u>	
原物料及半成品出售成本	417,980
銷貨成本減項(註)	(482,228)
銷貨成本-下腳收入	(24)
銷貨成本-報廢	1,593
銷貨成本-存貨評價	(2,913)
盤盈	(1)
盤虧	4
營業成本	<u><u>\$3,326,690</u></u>

(註)：係代關係人採購之原物料出售成本。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間 接 人 工	\$6,328	
折 舊	3,076	
保 險 費	1,612	
交 際 費	1,499	
稅 捐	1,108	
水 電 瓦 斯 費	1,065	
其 他 費 用 (註)	1,430	
合 計	<u>\$16,118</u>	

(註)：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者，合併列示。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2.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推銷費用	管理及總務費用	研究發展費用	預期信用 減損損失	合 計	備註
薪 資 支 出	\$55,656	\$105,802	\$80,646	\$-	\$242,104	
折 舊	1,674	46,125	1,341	-	49,140	
各 項 攤 提	1,089	13,484	2,311	-	16,884	
佣 金 支 出	11,761	-	-	-	11,761	
保 險 費	5,507	9,646	7,234	-	22,387	
勞 務 費	1,619	11,534	3,408	-	16,561	
其 他 費 用 (註)	20,579	44,731	19,826	37,112	122,248	
合 計	<u>\$97,885</u>	<u>\$231,322</u>	<u>\$114,766</u>	<u>\$37,112</u>	<u>\$481,085</u>	

(註)：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者，合併列示。